

证券代码：002746

证券简称：仙坛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50

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25年8月23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冷胡秋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，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2025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,734,240.00 元（合并报表口径）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0,562,739.36 元。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元（母公司口径，下同），提取任意公积金 0 元，弥补亏损 0 元。年初未分配利润 1,684,297,946.62 元，本期已分配利润 215,134,681.75 元，2025 年半年度期末未分配利润 1,579,726,004.23 元，资本公积金余额 1,531,633,169.99 元，盈余公积余额 300,013,266.15 元。以上数据未经审计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860,538,727 股。

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860,538,727 股为基数，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，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6,053,872.70 元（含税）；本次分配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本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之间，公司出现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，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公司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公司章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，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，可以积极回报公司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。同意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。

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